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富铭高分子科技（铜陵）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聚氨酯新材料项目（一期）工程在设计过程中已经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均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落实到位。

#### 1.2 施工简况

工程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并设立备用资金用以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可以落实到位。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均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落实到位。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工程于 2020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在当月同步进行设备调试。2020 年 10 月 10 日，我公司启动验收工作，委托铜陵禾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书，同时委托宣城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监测。2022 年 11 月 22 日~2022 年 11 月 23 日，宣城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现场开展项目的监测工作，并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出具项目检测报告；2022 年 12 月 10 日，铜陵禾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书。

2022 年 12 月 11 日，我公司在厂区内会议室组织召开项目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首先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及其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介绍，以及检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察看了环境保护制度执行情况和相关文献资料，最终形成了验收意见，认为本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下设 2 人的环保科，具体环保工作由总经理助理直接负责，并制定了《环保考核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综合管理办法》、《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垃圾库房管理规定》、《富铭高分子科技（铜陵）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公司建立了《富铭高分子科技（铜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注：已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备案），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按照预案我公司进行过演练。另外，我公司建有 1750m<sup>3</sup> 的事故应急水池，及时应对突发事件。

### (3) 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委托宣城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监测。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3 日，宣城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现场开展项目的监测工作，并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出具项目检测报告，根据检测结果，项目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建成，运行稳定，废气、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废水满足接管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需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 100 米范围内无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防护距离范围内也不涉及居民拆迁。

### (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等。

## 3、整改工作情况

3.1 根据验收组对富铭高分子科技（铜陵）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聚氨酯新材料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要求，结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一步修订《验收监测报告》中相关内容。

3.2 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落实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域和危险废物暂存间

规范化建设。

3.3 加强了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实施废气污染源定期监测。

富铭高分子科技（铜陵）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